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INNOVATIVE PHARMACEUTICAL BIOTECH LIMITED

###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 (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及
- (II) 就修訂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延後最後截止日期

#### 有關第三次修訂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1)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之通函，內容有關第三次修訂(「通函」)；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第三次修訂(「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有關第三次修訂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就第三次修訂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通告所載之擬議普通決議案(「決議案」)，決議案已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過程之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1.	批准(其中包括)(a)第三份修訂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b)根據特別授權經可換股債券所附帶轉換權獲行使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及(c)授權任何董事作出一切有關事宜及行動，並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完整詳情載於大會通告。	598,947,590	100.00	0	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1,464,193,024股已發行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要股東毛裕民博士直接持有323,200,000股股份及透過China United Ge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China United Gene」)間接持有7,770,810股股份。毛裕民博士亦為債券持有人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持有債券持有人約7.94%的已發行股份。鑑於上文所述，毛博士於第三次修訂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毛裕民博士及China United Gene需要並已經就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人士於通函內表明意向，表示其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就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董事蔣年女士、高源興先生、唐榕先生、鄔燕敏女士、陳偉君女士、王榮樑先生及陳金中先生已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就修訂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延後最後截止日期

根據第三份修訂契據，第三份修訂契據各訂約方須於第三次修訂最後截止日期(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或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第三次修訂的條件。倘若於第三次修訂最後截止日期尚未達成任何該等條件，第三份修訂契據將予自動失效及不再具效力，且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將獲解除當中全部義務。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第三份修訂契據所載列的全部先決條件，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已訂立延期函件，將第三次修訂最後截止日期延後至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或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

除上文所述者外，第三份修訂契據全部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且繼續具有全面效力及效果。

承董事會命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高源興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源興先生(執行董事)、唐榕先生(執行董事)、肖焱女士(非執行董事)、鄔燕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金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